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公告

游泉：本院受理（2025）闽0111民初10302号原告陈国仁与被告游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原告举证材料、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告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。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（遇节假日顺延）上午09时在本院新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。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宣判。

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2月0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2月12日)

